

澳門社會實錄

從指標研究看生活素質



黃紹倫 楊汝萬
尹寶珊 鄭宏泰 編

香港中文大學香港亞太研究所

澳門社會實錄

從指標研究看生活素質

黃紹倫 楊汝萬

尹寶珊 鄭宏泰

編

香港中文大學
香港亞太研究所

2007

香港亞太研究所・研究叢刊第七十一號

澳門社會實錄：從指標研究看生活素質

編者：黃紹倫、楊汝萬、尹寶珊、鄭宏泰

出版：香港中文大學香港亞太研究所

地址：香港沙田香港中文大學

印刷：傳真廣告印刷公司

版次：二零零七年三月第一版

國際書號：ISBN 978-962-441-571-1

© 香港中文大學 2007

版權所有 不准翻印

序

幸福和美好的生活是人類追求的目的。工業革命以來，各國的發展規劃和主流價值俱奉經濟成長、提高所得為圭臬。然而，歐美社會在二十世紀中葉的發展經驗顯示，經濟成長未必能帶來預期的社會進步，民眾在享受不斷改善的生活條件時，於其他方面卻付出了相當高昂的代價，如人際關係的疏離、貧富差距的擴大、社會秩序和人身安全的惡化、傳統社會風尚和道德的淪喪、生態環境的破壞等。這些現象迫使各國政府及其民間社會開始體認到，經濟發展並不同於社會進步，生活素質的提升才是社會發展的首要目標；因此，要記錄、量度、評估和預測社會的發展和人民的福祉，單憑一直沿用的經濟指標已經不足，公共政策制訂者和社會科學家得另闢蹊徑。社會指標運動及生活素質研究遂應運而興，引起了各國政府和民眾的關注，以及廣泛的學術興趣。

在二十世紀末期，生活素質數據已成為制訂公共政策和評估施政成效的關鍵工具，如在1990年代初，差不多所有已發展國家都建立了信息系統，以監測其社會生活條件的狀況和變遷（Hagerty et al., 2001:3）。聯合國在1992年通過的《21世紀議程》（*Agenda 21*）中詳論：「各國，特別是發展中國家普遍缺乏收集和評價數據、將其轉化為有用的資料並加以傳播的能力，……必須制訂出可持續發展的指標，以便為各級決策提供堅實的基礎。」（United Nations, 1993:Chapter 40）根據

Barsell及Maser (2004) 的研究，目前全球已有589個社區正運用指標計劃，以期達致改善生活素質和可持續發展等目標。

中國內地、香港和台灣已於1980年代中各自開展其社會指標及生活素質研究，盱衡當前的政經形勢，全面推動澳門的相關研究已到了適當時機，除上述原因外，還出於以下四方面的考慮：

首先，在全球化的時代，任何社會均不能置身於此嶄新的全球性社經關係之外，在其中，民族國家及疆界的重要性將不斷減弱，城市則成為經濟生產、社會組織和產生知識的關鍵單位（UNCHS, 1996:24）。城市的興旺與衰落取決於其能否在全球性分工中佔一席位，以及有沒有足夠的競爭力吸引不斷進行跨境流動的資金、人才、信息和知識技術，而提升生活素質是保持城市競爭力的重要途徑。

其次，澳門在回歸後，採取了「逐步建立起以自由港為核心，以旅遊博彩業為主導，以服務業為主體，以祖國為後盾」的發展模式，在國際經濟普遍不景氣的情況下，締造了驕人的經濟增長，社會秩序亦有顯著改善。然而，很多實證研究顯示，經濟快速發展往往是「相對剝奪感」滋生的溫床；在社經轉型期間，民眾的「價值期望」，經常會高於其「價值能力」，從而孕育出相對剝奪感、不公平感，以及對社會和政府的不滿，因而增加社會的風險（Gurr, 1970; Beck, 1992）。因此，生活素質預警系統的制訂和運作，除可揭示外顯和潛在的社會問題外，亦有助突顯弱勢和自覺被剝奪群體的困境，促使有關部門及早採取解困和紓壓的措施，以避免出現風險擴散的「回力鏢效應」（boomerang effect）。

其三，生活素質指標體系的特色或基本要求，在於能夠「長期」及「定期」進行資料蒐集，有系統地記錄民生和民情的變化，從而建立一套具可比性的縱向時序資料，以監測社會是否朝既定目標發展。因此，及早規劃和推動生活素質研究的規範化和制度化，是取得預期成果的關鍵。

最後，現代社會日趨多元化，蒐集及公布生活素質研究的

成果，有助喚起普羅大眾對生活素質的關注，加深民眾對社會的全面了解，從而增強社會成員之間的關懷、共融和凝聚力。

香港大學亞洲研究中心和香港中文大學香港亞太研究所受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可持續發展策略研究中心（前綜合生活素質研究中心）委託，在2005年開展一項「澳門特別行政區綜合生活素質基準研究」，總體目標是根據澳門的實際情況，借鑒國內外的經驗，建立一套具規範意義的生活素質體系架構，篩選合適的指標項目，蒐集相關實徵數據，藉以量度和評估澳門居民生活素質的現況。

生活素質是一個多層面和動態的複雜概念，其內涵和衡量準則會隨社經文化的發展而不斷轉變。如何界定此概念，將直接影響研究的對象、範圍和測量工具。回顧過去40多年的有關研究，我們可以歸結到，除了不滿足於以貨幣來計算人類生活和社會環境的發展狀況外（如慣常使用的國民生產總值），並無任何意圖放棄量化的傳統計算方法；而生活素質研究者就如何界定和衡量生活素質等基本問題，仍是眾說紛紜，莫衷一是。鑒於該基準研究的性質，我們僅集中於個人及社會兩個層次的生活素質狀況，並參照了歐洲生活與工作狀況促進基金會（European Foundation for the Improvement of Living and Working Conditions）所進行的歐洲生活素質調查，對生活素質採納一個寬鬆的定義——「一個社會的生活素質乃當地居民的整體福祉（overall well-being），此福祉不僅反映生活條件，以及對全面生活領域之資源的控制，亦反映了個人對此等生活領域的回應和感受。」（Fahey et al., 2003:14）換言之，「生活素質」的概念包括了三個主要特徵：（一）生活素質是一個多維度的概念，所以要兼顧各方面的生活領域，以及各領域之間的互動關係。（二）社會和民生的客觀情況並不等同於個人的主觀感受和看法，因為客觀情況具有何種意義，有相當程度視乎個別人士如何透過自己的準則、期望，來觀察及衡量客觀的環境和情況。（三）生活素質的量度要同時採用主觀和客觀的指標，客觀指標用以量度社會和外在物質條件的狀況和變化；主觀指標

則用於探索個人對生活經驗的感受和取向。兩種指標有相對獨立的內涵和功能，不能相互取代。

「澳門居民綜合生活素質調查（2005）」是該研究的重要組成部分。我們利用結構式問卷，透過上門家訪，以面對面的訪問形式，收集民眾在主要生活領域的客觀化資料、主觀感受，以及個人背景資料。調查資料提供了大量數據，本書首12章就是根據是次調查所得而撰寫，第1至3章分別從主觀福祉、對社會素質的評價，以及期望與現實之間的落差，綜述民眾對個人日常生活及社會環境各方面的滿意程度和感受。第4至12章探討民眾於不同生活領域（包括房屋、生活環境、跨界關係、健康與醫療、教育、工作、收入分配、社會階級、貧窮問題等）的狀況、需要、感受、期望和價值觀。此外，為增加本書的涵蓋面，我們另邀請第13章作者根據其他調查所得，縱向比較1990年代以來澳門政治文化的延續和變化。

除總體的分析外，本書亦重視探討不同社群（如不同性別、年齡、收入、教育程度、出生地等）生活素質的差異，藉以考察社經發展的成果能否惠及全體市民，亦期望能幫助政府了解弱勢和自覺被剝奪群體所面對的問題，從而制訂針對性的政策和措施。有關「澳門居民綜合生活素質調查（2005）」的研究設計和執行細節，請參閱本書附錄。

回歸中國後，澳門充分發揮其前緣地區優勢，無論在個人收入、城市設計、社會安定、國際定位等均有長足的發展；然而，在經濟急速起飛的同時，貧富懸殊、教育滯後、人才不足、樓價急升等問題亦先後浮現。本書為澳門生活素質現況與變遷的多個面向，提供了實證的數據及深入的分析，出版成書，是希望能發揮更大的社會影響，加深民眾對社會的全面了解，為社會的可持續發展共繪藍圖。

在調查期間，研究小組得到眾多人士和機構的協助，不勝感激，我們特別要感謝澳門特別行政區行政長官何厚鏵先生同意開展是項研究，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可持續發展策略研究中心在實質和精神上鼎力支持及協助，統計暨普查局為調查訪問抽選居住單位樣本，澳門大學校長姚偉彬教授慷慨首允在大學

內設立問卷收集和諮詢中心。最後，百多位澳門大學學生協助進行家訪，二千多位市民撥冗接受訪問，我們謹在此一併對他們表示最衷心的謝意。

編者

二零零七年三月

參考書目

- Barsell, Karen and Elisa Maser. 2004. "Taking Indicators to the Next Level: Truckee Meadows Tomorrow Launches Quality of Life Compacts," in M. Joseph Sirgy et al. (eds.), *Community Quality-of-life Indicators: Best Cases*. Dordrecht: Kluwer Academic Publishers, pp. 53-74.
- Beck, Ulrich. 1992. *Risk Society: Towards a New Modernity*. Newbury Park: Sage Publications.
- Fahey, Tony, Brian Nolan and Christopher T. Whelan. 2003. *Monitoring Quality of Life in Europe*. Luxembourg: Office for Official Publications of the European Communities.
- Gurr, Ted Robert. 1970. *Why Men Rebel*. Princet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 Hagerty, Michael R. et al. 2001. "Quality of Life Indexes for National Policy: Review and Agenda for Research," *Social Indicators Research*, 55(1):1-96.
- United Nations. 1993. *Agenda 21: Programme of Action for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 Rio Declaration on Environment and Development*. New York: United Nations.
- United Nations Centre for Human Settlements (UNCHS). 1996. *An Urbanizing World: Global Report on Human Settlements 1996*.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目錄

序	vii
1. 主觀福祉 尹寶珊、王家英、陳膺強、羅榮健	1
2. 社會素質 尹寶珊、王家英、羅榮健	35
3. 社會期望與社會現實 鄭宏泰、黃紹倫	63
4. 房屋發展與生活環境 楊汝萬	99
5. 跨界關係與流動 孔寶華	111
6. 健康與醫療 唐國傑	135
7. 教育與主觀生活素質 黃偉邦	159
8. 勞動力市場與工作狀況 林媛	173

9. 經濟發展與收入分配	
關鋒	205
10. 社會階級、社會流動與福利政策	
王家英、尹寶珊、羅榮健	227
11. 貧窮問題	
鄭宏泰、黃紹倫	247
12. 晚年生活與退休準備	
羅榮健、尹寶珊、王家英	271
13. 大眾政治文化	
余振、呂國民	299
附錄：調查方法與執行概況	
尹寶珊	323
作者簡介	331
索引	333

1 主觀福祉

尹寶珊 王家英 陳膺強 羅榮健

引言

「生活素質」(quality of life)一詞始見於1960年代，其後引起了廣泛的學術興趣，以及政府和群眾的關注(Andrews, 1986; Diener and Rahtz, 2000; Diener and Suh, 2000; Veenhoven, 2000)。在二十世紀末，生活素質的提升已取代經濟增長，成為社會發展的首要目標。世界銀行的《2003年世界發展報告》便以「改進制度、增長和生活素質」為副題，開宗明義把「生活素質」納入監測國家發展和社會運作的關鍵指標(World Bank, 2003)。如套用Halsey等(1995:ix)的說法，城市「生活素質」已不單是一個時髦的概念，而是衡量個別城市是否善待其市民的基本準則。

生活素質是一個非常籠統、內容廣泛，甚至難以界定和衡量的概念(Scottish Executive, 2006:9-10)，如Schalock(2000:117)便找到超過100個生活素質的定義；International Society for Quality-of-Life Studies的報告亦提出了14項準則，用以檢定過去30年間世界各國最常用的22個生活素質指數(Hagerty et al.,

2001)。近年，學者專家開始對生活素質的屬性達成較一致的看法，如Veenhoven (1996) 提出「生活素質」此概念包含三大內容，即客觀的生活條件、在民眾心目中的社會素質，以及個人的主觀福祉（或幸福感）；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OECD）的分析則指出，「福祉」此概念多離不開繁榮（prosperity）、健康和幸福感三大要素（Boarini et al., 2006）。此外，客觀生活條件並不同於個人的主觀感受和看法，因為客觀情況具有何種意義，端視乎個別人士如何透過自己的準則、期望，來觀察及衡量客觀的環境和情況（Kahn and Juster, 2002; Fahey et al., 2003）。

本章旨在運用「澳門居民綜合生活素質調查（2005）」的數據，集中探討澳門民眾的主觀福祉。主觀福祉雖是衡量生活素質的重要指標，但「幸福」從來不是一個簡單自明的概念，不同文化、不同時期、不同社經背景的人士，對幸福會有不同的理解；如何客觀地衡量、解讀個人以至個別社會的幸福感，如何把相關數據納入政策制訂的考量等問題，至今仍未有定論（Deutsche Bank Research, 2006）。如澳洲政府為提高政策水平，已發展了一套「福祉架構」（wellbeing framework）（Australian Bureau of Statistics, 2001; Australian Treasury, 2004），但礙於滿足感和幸福感的本質多變，所以在制訂政策時，還未能有效地運用這些主觀社會指標（Coombs, 2006）。

本章把主觀福祉定義為個人對其整體生活的總體評價，包括認知（cognitive）和情感（affective）兩方面。認知的成分關乎期望能否實現，主要體現在個人對日常生活的滿意程度；情感的成分則泛指愉快情緒蓋過不愉快情緒，主要表現於個人所體驗的快樂程度（Veenhoven, 1989:5）。本章將先勾勒民眾對「幸福」的看法，繼而綜述他們對個人生活的評價，以及對生活整體變化趨勢的評估。

此外，雖然社會文化及個人心理等因素會對個人社經背景與生活素質的關係產生制約作用，¹ 但社經背景仍可被視為個人的資源，從兩方面影響其生活素質：（一）假如個人所擁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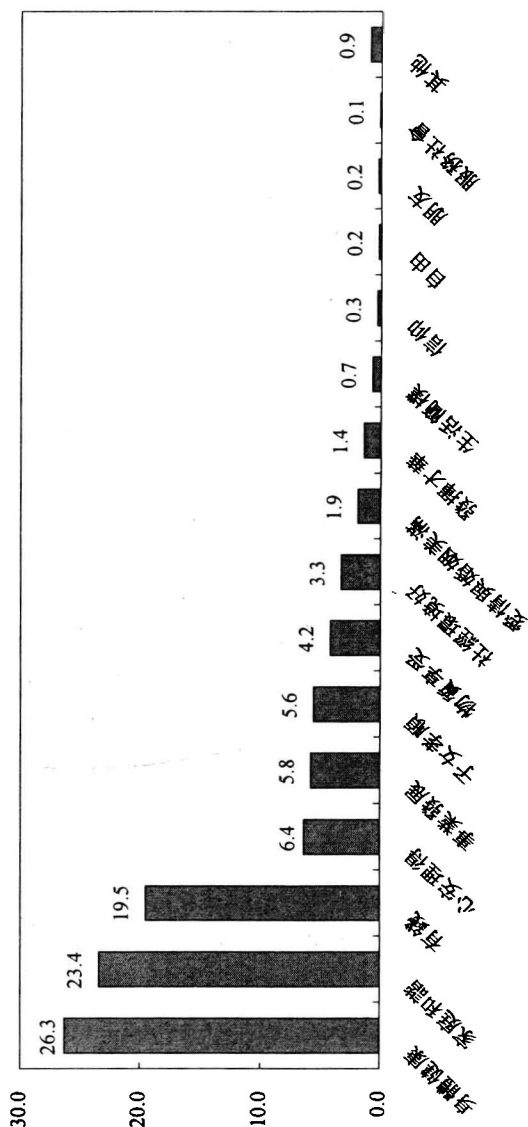
的資源——無論是金錢、知識、身心健康或社會關係，均對其生活機會（life chance）和素質有所裨益，則擁有較多資源的人士，便會有較多的生活機會、較佳的生活條件，以及較高的生活素質；（二）生理資源相異的人士，經常會在社會化的過程中，被引導扮演不同的角色、追求不同的人生價值，進而影響他們對生活的評價。所以社群間在主觀福祉上的差異，亦可被視為社會不平等的一項指標。回歸後，澳門經濟以驕人速度增長，² 但與此同時，貧富懸殊問題亦愈益嚴重，³ 這問題肯定會隨著澳門經濟的結構轉型而不斷惡化，所以本章將特別關注不同社經背景人士於主觀福祉上的差異。被納入分析的個人社經背景變項包括性別、年齡、教育程度、出生地、婚姻狀況、宗教信仰、住戶收入和主觀社會階層。⁴

幸福的意義

在現代社會，「追求幸福」已被視為理所當然的權利。很多人會以追求幸福作為人生目的，但對於幸福的意義以及達致幸福的途徑，無論是東西方哲學傳統、社會科學，還是普羅大眾，都未達成高度的共識。澳門兼受中西文化薰陶，因此，在進行調查時，我們假設澳門民眾對幸福的觀感會受到古今中外眾多意識形態的影響，並採用了一條開放式的問題「如果要生活幸福，你認為最重要是甚麼呢？」，請受訪者自由回答，他們的答案經歸類後列於圖1.1。⁵ 對此開放式問題不給予確定答案的受訪者只佔3.2%，可反映出民眾對幸福普遍有個人的看法。

是次調查再次證實民眾對幸福的意義意見紛紜，並未達成高度共識，最多受訪者重視的有如下三項：（一）健康：26.3%受訪者認為健康是生活幸福的最重要元素。理論上，身心健康只可能是追求幸福（如事業成功、才華得到發揮）的基礎，所以沒有甚麼幸福哲學理論將健康視作人生幸福的主要因素，但在普羅大眾心目中，健康的重要性卻居於首位。（二）

圖1.1：生活幸福的最重要元素 (%)



注：家庭和諧包括家庭生活美滿；心安理得包括心境寧靜；事業發展包括工作條件好；物質享受包括舒適生活；發揮才華包括個人成長；生活質優包括無欲無求。

家庭：23.4%受訪者表示家庭和諧或擁有美滿家庭是達致生活幸福最重要的條件。如再加上重視子女孝順和愛情或婚姻美滿的受訪者（分別佔5.6%和1.9%），有關的比例更達30.9%。這種看法可能源自中國傳統的儒家價值觀，視家庭倫理生活為幸福人生的核心。（三）金錢：在現代消費社會，金錢愈多便愈能換取更多的選擇，所以對於近兩成（19.5%）受訪者來說，金錢是達致幸福生活的最重要元素。

除上述三類之外，較多受訪者重視的包括心安理得或心境寧靜（6.4%），以及事業發展或工作條件好（5.8%）。心安理得是傳統儒家思想講求的境界，⁶ 據此，我們可再次見到澳門民眾仍受到儒家思想的影響，內化了為人無愧於心這項道德要求，儒家思想認為人惟有完成了道德責任，無愧無懼，才可達到心安理得的境界，這一直是中國人心目中幸福的內容。雖然在職的受訪者近七成，但將事業發展或工作條件好作為生活幸福要素者不多；也許，何謂事業發展或工作條件好？其意義並不明確，既可代表個人能力的發揮，亦可表示對工具性回報的重視。

享樂主義與物質價值是現代消費社會的基礎，但直言物質享受或舒適生活是生活幸福的最重要元素者只有4.2%。重視社經環境（如社會穩定、世界和平）、發揮才華或個人成長、追求生活簡樸或無欲無求、選擇有信仰、有朋友、服務社會的受訪者更少，由0.1%至3.3%不等。

鑒於答案項目太多，我們僅抽取最多受訪者重視的三項因素進行社群間的比較。交互表列（cross-tabulation）分析的結果顯示：受訪者的出生地、教育程度和住戶收入與其對這三項幸福要素的看法，沒有顯著的差異；⁷ 但年長、非未婚和主觀社會階層較高者，有較高比例認為健康是生活幸福的最重要元素；⁸ 女性、中年、非未婚、有宗教信仰及主觀社會階層較高者，則有較高比例認為家庭和諧才是生活幸福的最重要元素；⁹ 男性、年青、未婚、沒有宗教信仰和主觀社會階層較低者，更多傾向表示擁有金錢是生活幸福的最重要元素。¹⁰

為進一步了解個別社經背景變項與幸福觀的關係，我們分別以重視健康、家庭和金錢為依變項，八項個人社經背景為自變項，進行了對數迴歸（logistic regression）分析，結果簡列於表1.1。分析的結果顯示：

一、利用社經特徵來辨別民眾對健康、家庭和金錢是否幸福最重要元素之看法的模型吻合度（goodness of fit）雖達統計上的顯著水平，但解釋能力不強。

二、於雙變項分析時沒有顯著關係的因素，包括出生地、教育程度和住戶收入，在控制了各變項間的相互影響後，仍不見有顯著的關係，故可推斷個人的出生地、教育程度和住戶收入，對其就健康、家庭和金錢是否幸福最重要元素之看法，應該沒有間接或直接的效應。

三、於交互表列分析時與個別幸福觀呈現顯著關係的婚姻狀況和宗教信仰，在一併引入其他因素後，效應便大幅減弱，可反映出此等因素對有關的幸福觀並沒有明顯的獨立解釋能力，原先呈顯著的關係，大抵是透過與其他個人背景因素的相關而來。

四、性別、年齡和主觀社會階層對個別幸福觀有統計上顯著的影響力，其關係如下：（一）男性有較大可能認為金錢是生活幸福的最重要元素，從勝敗比（Exp(β ））來估計，男性持此看法的可能性，比女性高0.44倍（1.44:1）。（二）年齡較長者有較大可能認為健康是生活幸福的最重要元素，但認同金錢是幸福最重要元素的可能性則較低。從勝敗比來估計，中年人和年長者認同健康是幸福最重要元素的可能性，分別比年青人高1.12倍（2.12:1）和1.51倍（2.51:1）；但他們認同金錢是幸福最重要元素的可能性，則分別比年青人少0.56倍（0.44:1）和0.58倍（0.42:1）。（三）自視為社會中下層者則有稍大可能認為健康是生活幸福的最重要元素，從勝敗比來估計，他們重視健康的可能性，比自視為社會下層者高0.42倍（1.42:1）；而自視為社會中層及以上者認同金錢是幸福最重要元素的可能性，則比自視為社會下層者少0.47倍（0.53:1）。

表1.1：個人社經背景與個別幸福觀的對數迴歸分析

	健康		家庭		金錢	
	β	Exp(β)	β	Exp(β)	β	Exp(β)
男性	0.023	1.023	-0.194	0.824	0.367**	1.444
年齡						
30-54歲	0.753***	2.123	-0.064	0.938	-0.824***	0.439
55歲及以上	0.920***	2.509	-0.347	0.707	-0.865**	0.421
教育程度						
中學及預科	0.104	1.110	0.152	1.164	0.051	1.052
專上及專科	0.271	1.311	-0.156	0.856	0.178	1.195
非在內地出生	0.044	1.045	0.082	1.085	-0.123	0.884
未婚	0.131	1.140	-0.347	0.707	-0.118	0.889
沒有宗教信仰	-0.051	0.950	-0.217	0.805	0.175	1.191
住戶月收入(澳門元)						
\$7000-19999	0.133	1.142	0.154	1.166	-0.086	0.918
\$20000及以上	0.310	1.363	0.255	1.291	-0.144	0.865
主觀社會階層						
中下層	0.350*	1.420	0.286	1.331	-0.257	0.774
中層及以上	0.317	1.373	0.338	1.402	-0.643**	0.526
常數	-2.226***	0.108	-1.297***	0.273	-0.565	0.568
-2 Log Likelihood	1995.89		1883.53		1702.15	
Model χ^2	32.09**		29.82**		51.93***	
自由度	12		12		12	
n	1756		1756		1756	

* $p < 0.05$, ** $p < 0.01$, *** $p < 0.001$ 。

注：重視健康 = 1，其他 = 0；重視家庭 = 1，其他 = 0；重視金錢 = 1，其他 = 0。

自變項的對照組分別為：「女性」、「18-29歲」、「小學及以下」、「在內地出生」、「非未婚」、「有宗教信仰」、「\$6,999及以下」和「下層」。